

《晏子春秋》單音詞詞義的發展變化

柳賢雅*

<目 錄>

1. 緒論
2. 單音詞的確定標準
3. 《晏子春秋》單音詞詞義的發展變化
4. 結論

1. 緒論

詞義是用語音形式所聯繫著的客觀事物在人們意識中的概括反映，也就是說一定的語音固定下來的人們對事物特徵的認識。因此，我們研究詞義應該考察它與客觀事物的關係以及它與人們認識的關係。詞義以客觀事物為基礎，但詞義並不等於客觀事物所指稱的對象，因為一種客觀事物的特徵往往是多方面的。另外，人們對這些特徵可以從不同的方面或角度去認識它，這樣，詞義也隨着人們的認識而發展，逐漸由表示單義到表示多義。因而詞必然會具有多義性的特點。

詞義是古漢語詞彙研究的最基本的內容，而詞義系統研究主要是就單音詞而言。因此本文對《晏子春秋》單音詞進行詞義分析，主要討論詞的本義和其詞義發展的面貌。

* 淑明女子大學校 中語中文學科 講師

2. 單音詞的確定標準

《晏子春秋》中的單音詞，是指由一個單音節語素構成的詞，有時一個漢字記錄的就是一個單音詞。但字不等於詞，字和詞並不是一一對應。因此，確定《晏子春秋》單音詞，首先要明確字和詞的關係，我們要加以鑒別的是一形數詞和數形一詞兩種現象。

2.1 一形數詞

一形數詞是指一個字形表示幾個詞。這裏包括兩種情況：

(一) 一形同音數詞：在音同的情況下，一個字的某些義位之間沒有意義上的聯繫，那麼我們把它們看成不同的詞。例如：

(1) 進退無辭，則虛以成媚，是以虛神饗，其國以福之，祝與焉。(7. 7. 47. 6)¹⁾

(2) 景公之時，熒惑守于虛，期年不去。(1. 21. 77. 1)

同一個“虛”字，前一個是動詞，義為“說空話”。後一個是名詞，義為“星宿名”。二者沒有明顯的意義上的聯繫，分為兩個詞。

(二) 一形異音數詞：即在其字相同，語音不同的情況下，不管意義上是否有聯繫，我們把它們都處理為不同的詞。例如：

(3) 嚮之去何速？今之返又何速？(1. 8. 30. 1)

(4) 去其二肩。(5. 22. 346. 1)

“去”，本義為“離開”。《說文》：“去，人相違也。”，段注：“違，離也。”前一個“去”讀溪母魚部，去聲，義為“離開”。後一個“去”讀見母魚部（《廣韻》“居許

1) 括號內的格式是：如“觴三行，遂罷酒。”(1. 2. 6. 9) 為了操作方便，我們首先把《晏子春秋集釋》中的內篇諫上第一（共25篇）、諫下第二（共25篇）、問上第三（共30篇）、問下第四（共30篇）、雜上第五（共30篇）、雜下第六（共30篇）、外篇第七（共27篇）及外篇第八（共18篇）改為阿拉伯數字1到8。諫上中有25個短篇的故事，都有篇題，因此，引用例句括號內的(1. 2. 6. 9)中，前面(1. 2)指的是《晏子春秋集釋》內篇諫上中的第二個故事，後面(6. 9)是指吳則虞本第6頁的第9行。行數只表示原文而不包括注和篇題。

切)，上聲，義為“藏”。有人說此“去”是“弄”的假借字。實際上應該是“弄”是“去”“藏”義的後起分別字。“去”表示“藏”，起初可能是借用，後有分別字的出現。二者之間沒有意義聯繫，且其語音不同，一個是溪母去聲，一個是見母上聲，因此應該處理為兩個詞。這是由於假借而形成的異音同形詞。

2.2 數形一詞

數形一詞是指幾個字形表示一個詞，這裏包括異體字、通假字、區別字三種類型。

(一) 異體字：是形體不同而音義完全相同，在任何情況下都可以互相替換的字。

例如：

(5) 柏常騫俯有閒，仰而對曰：「然。」(6. 4. 376. 11)

(6) 俛而飲血。(5. 3. 298. 6)

“俯”和“俛”，《說文》：“頰，低頭也。……俛，頰或從人免。”依《說文》，“俛”是“頰”的或體。可見，“俯”是“頰”的後起字。“俯”和“俛”二者就成為義同音同的異體字。我們把它們處理為一個詞。

(二) 通假字：是指在一定的意義上，用某字去表示另一個音同或音近的字，我們通常把本有其字的假借叫做通假。本字和假借字記錄的是一個詞，屬數形一詞。例如：

(7) 罇罍具矣，范昭佯醉，不說而起舞(5. 16. 325. 4)

(8) 嬰聞之，詳問者，亦詳對之也。(8. 13. 512. 4)

“詳”通“佯”。《玉篇》：“佯，詐也。”本義是“假裝”。而“詳”的本義是審慎，《說文》：“詳，審議也。”借為“佯”，義為“假裝”。二例中的“佯”與“詳”都是喻母陽部字，它們記錄的是同一個詞。

(三) 區別字：也稱作古今字。一般來說，古今字是指同一個意義不同時代的用字不同而形成的，這些字之間有時間上的前後關係，在前面的是古字，在後面的就是前者的今字。而蔣紹愚先生在《古漢語詞彙綱要》中曾經談到這個術語的精確性問題，說異體字、同形字、假借字也有古有今。所以蔣先生認為“古今字”這一術語是

從時代的先後著眼，不能表達出這一類字的特點，因此主張把它們稱作“區別字”和“本原字”。蔣先生還進一步考慮區別字和本原字表示的同一個詞還是兩個詞的問題，對此認為是：“區別字是原來用同一個字記錄A詞和B詞，後來用另一個字來記錄A詞或B詞，從而把A、B兩詞加以區別。”²⁾ 具體地說，一個漢字在其孳生過程中，由於詞義引申或文字的假借，意義、用法發生分化，往往需要另加偏旁加以區別，後來加偏旁的字就是區別字。那麼，區別字和本原字之間，無論在意義上，還是在用法上都有差異，所以這類字記錄的是兩個詞。而《晏子春秋》中的區別字有兩種情況；一是本原字和區別字看作兩個詞，屬於數形數詞現象。而這一現象在該書中出現的少，因而將要和屬於數形一詞的區別字一起討論，下面簡單地舉幾個例子；二是本原字和區別字看作一個詞，屬於數形一詞現象。《晏子春秋》中的區別字，屬於數形一詞的較多。該書大部分的區別字都是由本原字加上偏旁而形成的，二者在意義、用法上沒有發生分化，音義基本相同，所以我們認為，它們記錄的是同一個詞，它們之間只是書寫形式不同而已。例如：

(9) 景公沒，田氏殺君荼，立陽生 (1. 11. 39. 7)

(10) 昔者上帝以人之歿為善，仁者息焉，不仁者伏焉。(1. 18. 65. 2)

“沒”指死亡。《說文》：“沒，沉也。”本義是沉沒，由此引申為死亡。後來，在死亡的意義上，改換形旁寫作“歿”。“歿”是由引申而產生的區別字，和本原字“沒”是同源的，明母物部。

(11) 君樹槐縣令，犯之者刑，傷之者死。(2. 2. 100. 6)

(12) 猶懸牛首于門，而賣馬肉于內也。(6. 1. 370. 4)

“縣”，金文像木杆上掛着人頭，表示懸首示衆。小篆將人首倒置於左，懸繩與省略的木杆置於右。楷書作“縣”。《說文》：“縣，繫也。”義為“懸挂”，後來，這個意義加心旁寫作“懸”。《晏子春秋》中，“懸”是“縣”的區別字，匣母眞部，音義相同，所以我們把它們處理為一個詞。而原來的“縣”後來用為行政區域單位名，此義的“縣”在《晏子春秋》中出現了2次，表示“縣”，例如：“昔吾先君桓公，予管仲狐與穀，其縣十七，著之于帛，申之以策，通之諸侯，以為其子孫賞邑。”(7. 24. 485. 2) “縣”

2) 蔣紹愚，《古漢語詞彙綱要》，北京大學出版社，1989年，pp.205~213。

和“懸”是由假借而形成本原字和區別字的關係，二者讀音不同，“懸”音黃練切，匣母眞部，去聲，“懸”音胡涓切，匣母眞部，平聲；意義也不同，因此我們把“懸”和“懸”處理為兩個詞。

3. 《晏子春秋》單音詞詞義的發展變化

《晏子春秋》的單音詞可分為單義詞和多義詞。一個詞只有一個義位叫單義詞，一個詞有兩個或兩個以上的義位叫多義詞。《晏子春秋》共有1679個單音詞，其中單音詞999個，多義詞共680個。³⁾

3.1 《晏子春秋》詞的本義

多義詞的形成是詞義演變的結果，其義位與義位之間互有聯繫而構成一個完整的詞義系統。多義詞中，應有一個義位是詞義演變的起點，是其他各義位的派生源頭，這個義位就是詞的本義。

古漢語以單音詞為主，在一般情況下，字的本義和詞的本義是相同的，但是二者不總是一致的。那麼，怎樣確定詞的本義？關於這個問題，蔣紹愚先生認為：“在探求詞的本義時，光靠分析字形是不夠的，還需要把它和詞在語言中實際運用的情況結合起來考察，才能得出正確的結論。”⁴⁾ 我們根據蔣先生的看法，確定詞的本義時，從以下三個方面進行綜合考察：一是義位之間的聯繫層次，一是字形分析，一是古文獻資料的印證。我們考察《晏子春秋》本義的時候，主要參照《說文解字》。下面，我們對《晏子春秋》詞的本義進行分析。

一、名詞

(13) 晏子獨博其驪，仰天而大笑曰：「樂哉！今日之飲也。」(7. 2. 436. 1)

(14) 諛過者有賚，救失者有罪。(3. 22. 230. 3)

3) 本文中的具體統計、數據，參見《晏子春秋詞彙研究》。

4) 何九盈、蔣紹愚，《古漢語詞彙講話》，北京出版社，1980年，p.55。

“髀”指大腿，《說文》：“髀，股也。”“賚”本義為賞賜，《說文》：“賚，賜也。從貝來聲。”來兼表義，表示財物到來。二詞中所保留的本義與《說文》解釋的本義是一致的。有些單音詞，《說文》中的解釋並不是本義，而《晏子春秋》中保留了詞的本義，例如：

(15) 鐘鼓成肆，干戚成舞，雖禹不能禁民之觀。(2. 1. 97. 4)

(16) 嬰不肖，嬰之族又不若嬰，待嬰而祀先者五百家(4. 12. 258. 3)

“干”，《說文》：“干，犯也。”這是引申義。從字形上看，“干”的古字形像使用的武器，在丫杈的兩端和中間捆上石頭，用以進攻對方。在字形分析的基礎上，還參考其義位之間的層次，我們認為“干”的本義當是盾牌，盾牌主要用來防身或衝撞敵人，因此引申為“衝、觸犯”的意思。《晏子春秋》正用的是其本義。“族”，《說文》：“族，矢鋒也。束之族族也。”《說文》誤以族為鏃的本字。甲骨文從方人從矢，像旗下聚矢。旗用以聚眾，矢用以殺敵。古代同一家族或氏族為一個戰鬥單位，故指宗族，家族。《晏子春秋》用的是本義。

二、動詞

(17) 以家量貸，以公量收，則所以糴百姓之死者澤矣。(7. 10. 455. 3)

(18) 景公之時，雨雪三日而不霽。(1. 20. 74. 1)

“糴”指買進穀物。《說文》：“糴，市穀也。”“霽”指雨雪停止，雲霧散，而且天氣放晴。《說文》：“霽，雨止也。”二詞在《晏子春秋》中所保留的本義與《說文》解釋的本義是一致的。

(19) 從獸而不歸謂之荒，從樂而不歸謂之亡。(4. 1. 241. 7)

(20) 作服不常，以笑諸侯，其罪二也(2. 13. 125. 6)

“獸”⁵⁾，《說文》：“獸，守備者也。一曰兩足曰禽。四足曰獸。”段注：“能守能備，如虎豹在山是也。”《說文》解釋的“有四條腿的野獸”不是“獸”的本義。甲骨文從單從犬，“單”為狩獵的工具，犬善逐獸，故其本義應該是“打獵”。《晏子春秋》中保留的是本義。“作”，《說文》：“作，起也。”這是引申義。甲骨文、金文均作“𠄎”。“、”像作衣之初僅成領襟之形。本義當是作衣服。這二詞是《說文》中的解釋有錯誤，《晏子

5) 甲骨文獸、狩同形。從犬守聲的“狩”字是後起的形聲字。

春秋》可以正之。

三、形容詞

(21) 子之宅近市淅隘，囂塵不可以居，請更諸爽塏者。(6. 21. 416. 1)

(22) 公所身見癯老者七十人，振贍之，然後歸也。(4. 1. 242. 1)

(23) 此皆力攻勦敵之人也，無長幼之禮。(2. 24. 164. 6)

(24) 湯質皙而長，顏以髯，兌上豐下，倨身而揚聲。(1. 22. 80. 3)

“爽”指明亮，《說文》：“爽，明也。”“塏”指地勢高而乾燥，《說文》：“塏，高燥也。”“癯”指疲病，衰弱多病。《說文》：“癯，罷病也。”“勦”本義為強，強勁。

《說文》：“勦，彊也。”“皙”指人皮膚潔白，《說文》：“皙，人色白也。”它們都是形容詞，在《晏子春秋》中保留的本義與《說文》的解釋相同。

《晏子春秋》中使用詞的本義例子很多，與《說文》比較，有兩種情況：一是《晏子春秋》用的是本字本義，與《說文》的解釋一致。一是《說文》的解釋時有錯誤，而《晏子春秋》用的是本義。本義是理解多義詞的關鍵，它不僅在詞義系統中起了很重要的作用，而且是詞義演變的基礎。

3.2 《晏子春秋》詞的引申義

3.2.1 詞義的引申方式

詞義的引申是對詞的本義而言，在一個引申系列中，詞的引申義是從本義中派生出來的。所以確定詞的本義是考察其詞義引申的前提。引申是基於聯想作用而產生的一種詞義發展，而詞義的發展一般還是有自己的規律，是按一定方式和順著一定脈絡實現的。漢語詞彙史上，詞義的引申方式一般可分為三種類型：輻射式引申、連鎖式引申和綜合式引申。《晏子春秋》詞義引申的方式也是如此。

一、輻射式引申

以詞的本義或詞的某一基本義為核心，向各個不同方向引申出幾個引申義，而各引申義之間的關係是平等並列。例如：

(25) 聲：①湯質皙而長，顏以髯，兌上豐下，倨身而揚聲。(1. 22. 80. 3)

為③過度、多餘。

(28) 病：①晏子病，將死，其妻曰：「夫子無欲言乎？」(6. 29. 427.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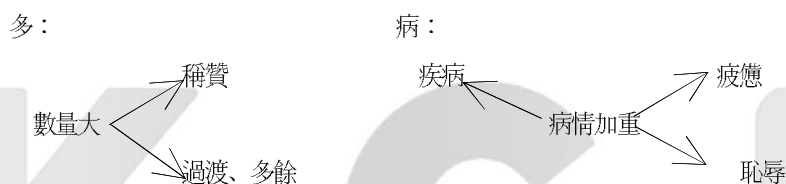
②醫不能治病，已斂矣，不敢不以聞。(2. 21. 155. 5)

③寡人意氣衰，身病甚。(3. 10. 201. 1)

④聖人非所與熙也，寡人反取病焉。(6. 10. 392. 8)

“病”，本義為病情加重。《說文》：“病，疾加也。”①為本義，指病情嚴重到死亡的地步。由此轉作名詞，引申為②疾病。由本義又引申出③疲憊，④恥辱的意思。

例 (27)、(28) 的義位關係用圖表示如下：



二、連鎖式引申

從本義或基本義產生一個引申義，由這個引申義再引申出另一個引申義，是種逐層引申的意義序列。這種引申方式的特點是：每兩個環節之間，有直接聯繫；而相隔的環節間，其聯繫不那麼明顯。《晏子春秋》中，有些多義詞，其意義之間，看不出直接聯繫，這主要是因為專書內容有限，出現的詞義不可能完全，其引申系列的各義位，有的中間環節的引申義沒有出現，因此其意義間的引申脈絡不是很清楚。下面，將考察該書中連鎖式引申的情況：

(29) 專：①修道立義，大不能專，小不能附者滅。(3. 15. 217. 1)

②妻專其夫，謂之嫉。(2. 22. 160. 5)

③今夫田無宇二世有功于國，而利取分寡，公室兼之，國權專之，君臣易施，能無衰乎！(7. 15. 471. 6)

“專”⁶⁾，基本意義為專一。由此引申為②獨佔，又由獨佔再引申為③獨斷專行。可圖示為：專：專一（基本義）→獨佔→獨斷專行。

6) “專”的本義是收絲的器具。《說文》：“專，紡專”這個意義後寫作埴。

- (30) 鄙：①故內寵之妾，迫奪于國，外寵之臣，矯奪于鄙。(1. 8. 29. 3)
 ②有歌，糾作北里，幽厲之聲，顧夫淫以鄙而偕亡。(1. 6. 24. 4)
 ③使君之嗣，壽皆若鄙臣之年。(1. 13. 48. 3)

裘錫圭先生說：“鄙，鄙的初文（《說文》分“鄙”、“鄙”為二字，不妥。……）。古代稱都邑四周的土地為鄙，鄙人主要從事農業生產，所以字形在“口”下加“ ”（倉廩之“廩”的初文）以示意。”⁷⁾“鄙”的本義為都邑四周的土地，而本義在《晏子春秋》中沒有出現。由本義引申為①邊邑，邊遠的地方，邊遠的地方大多落後，因此又引申出②鄙陋的意思。由鄙陋的意思再引申為③自謙之詞。其義位關係可圖示為：

鄙：（本義為都邑四周的土地）→邊邑，邊遠地區→鄙陋→自謙之詞。

- (31) 鼓：①今君弱民力，以難食之具，繁鼓之樂，極宮室之觀，行暴之大者
 (2. 2. 101. 11)
 ②今孔丘盛聲樂以侈世，飾弦歌鼓舞以聚徒，繁登降之禮
 (8. 1. 491. 6)
 ③使師開鼓琴，師開左撫宮，右彈商(6. 5. 379. 1)

“鼓”，甲骨文上像鼓的裝飾物，中像一面鼓，下像鼓架，支表示敲打，整個字形像手拿鼓槌擊鼓。《說文》：“擊鼓也。”據甲骨文和《說文》，擊鼓是其本義。但是，從義位之間的聯繫層次來看，應該是先有“鼓”這個具體事物，然後才有擊鼓的動作。因此我們認為，其本義應該是樂器名的鼓。由樂器“鼓”引申為②擊鼓，又由擊鼓再引申出③彈奏的意思。可圖示為：

鼓：樂器名（本義）→擊鼓→彈奏。

三、綜合式引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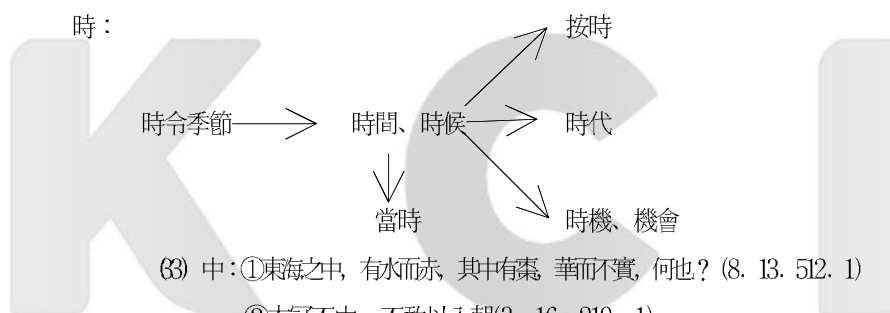
從《晏子春秋》的單音詞來看，詞義引申脈絡是非常複雜的，不一定是單純的輻射式或連鎖式。綜合式引申是指一個引申系列中既有輻射式，也有連鎖式，是這兩種方式交叉進行的錯綜複雜的引申方式。例如：

- (32) 時：①于是廢公阜之遊，斬伐都時，畋漁者有數，居處飲食(3. 10. 22. 2)
 ②景公之時，霖雨十有七日。(1. 5. 13. 1)

7) 裘錫圭，《文字學概要》，商務印書館，1988年，p.138。

- ③非譽乎情，而言不行身，涉時所議，而好論賢不肖(3. 21. 228. 7)
- ④燕、魯貢職，小國時朝。(7. 22. 482. 8)
- ⑤其用法，為時禁暴，故世不逆其志(4. 11. 256. 3)
- ⑥威當世而服天下，時耶？(3. 1. 173.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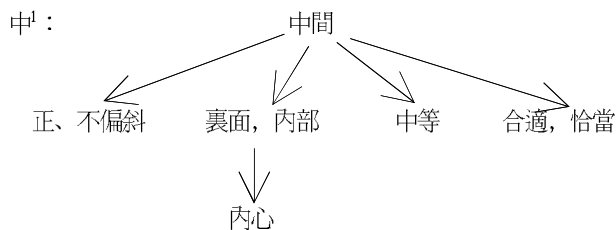
“時”，本義是時令季節。《說文》：“時，四時也。”《玉篇》：“春、夏、秋、冬，四時也。”季節是把一年的時間平均分為四段，因此由此義引申為②時間，時候。又由時間，時候的意思再引申出④按時，⑤時代，⑥時機，機會的意思。由時間，時候的意思引申出③當時的意義。兩種引申方式同時並存於“時”的詞義系列中，構成錯綜複雜的詞義系統。用圖表示如下：



- (3) 中：①東海之中，有水而赤，其中有棗，華而不實，何也？(8. 13. 512. 1)
- ②衣冠不中，不敢以入朝(3. 16. 219. 1)
 - ③公怪之，令吏視之，則其中金與玉焉。(2. 3. 108. 3)
 - ④窮困無以圖之，布唇枯舌，焦心熱中(7. 11. 458. 5)
 - ⑤梁丘據見晏子中食，而肉不足，以告景公(6. 17. 409. 1)
 - ⑥左右多過，獄讞不中，則弦甯曙待(3. 6. 183.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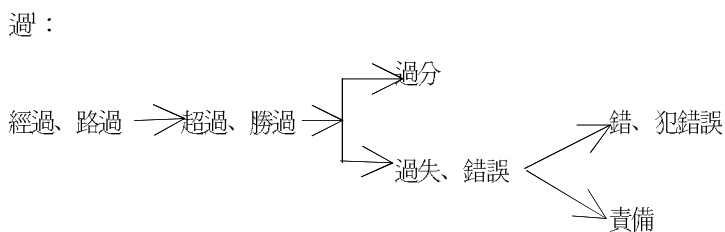
“中”，甲骨文像旗形，唐蘭先生說：“蓋古者有大事，聚衆於曠地，先建中焉，群衆望見中而趨附，群衆來自四方，則建中之地為中央矣。”⁸⁾ 其基本義是中央，中間。由此義引申為以下幾個意義：②正，不偏斜，③裏面，內部，⑤中等，⑥合適，恰當。由裏面，內部的意思再引申出④內心的意思。圖示為：

8) 唐蘭，《殷墟文字記·釋中》，參見《漢字形義分析字典》，北京大學出版社，1999年。



- (34) 過¹：
- ①景公學兵將伐宋，師過泰山 (1. 22. 79. 1)
 - ②藉斂過量，使令過任 (7. 19. 477. 3)
 - ③和羹焉，水火醯醢梅以烹肉，燔黍薪，宰和之，齊之味，濟其不及；以洩其過，君子食之，以平其心。(7. 5. 443. 2)
 - ④君之言過矣！(1. 2. 6. 2)
 - ⑤有受厚賜而不顧其國族，則過之 (6. 12. 397. 9)
 - ⑥臣恐後人之有因君之過以資其邪 (1. 11. 39. 6)

“過”，本義為路過、經過。《說文》：“過，度也。”由本義①引申為②超過、勝過。由②超過、勝過義引申出兩個意義，超過了適當的程度則為③過分。超過了正確的界限就會成為錯誤，所以由超過又引申為⑥過失、錯誤。轉指動詞，由過失引申為⑤錯、犯錯誤。有了錯誤往往會遭到責備，因此由錯誤又引申為⑥責備。其引申脈絡可圖示為：



從以上的分析，可以看出，《晏子春秋》多義詞的詞義引申有兩種情況：一種是從本義引申出來的；一種是其本義不見用例，而以某個引申義為出發點，引申出別的意思。

3.2.2 詞的本義與引申義之間的關係

從詞義引申的結果看，《晏子春秋》多義詞的本義和引申義之間的關係，大致有以下幾種情況。

一、詞義範圍的變化

詞義範圍的變化是就一個詞的某個意義而言的。

1. 詞義擴大。指詞的某個意義所指稱的客觀對象的範圍由小變大。詞義擴大後的詞義應該包含原詞義，二者之間形成一種包含與被包含的關係。例如：

(35) 衣：①公衣黼黻之衣，素繡之裳，一衣而五綵具焉。(2. 15. 135. 2)

②衣足以掩形禦寒，不務其美。(2. 14. 128. 4)

“衣”，本義是上衣。《說文》：“衣，上曰衣，下曰裳。”例①衣黼黻之衣，前面的衣義為穿衣服，動詞，後面的衣指上衣。由此引申為②，泛指衣服。

2. 詞義縮小。指詞的某個意義所指稱的客觀對象的範圍由大變小，縮小後的詞義應該包含在原詞義之中。例如：

(36) 夫：①嬰聞訟夫坐地，今嬰將與君訟，敢毋坐地乎？(5. 1. 294. 4)

②宰夫和之，齊之以味，濟其不及。(7. 5. 443. 1)

“夫”，本義為成年男子。《說文》：“夫，丈夫也。從大，一以像簪。周制八寸為尺，十尺為丈。人長八尺，故曰丈夫。”①的“夫”指成年男子，由此義引申為②特指從事某項勞作的人。

3. 詞義轉移。指詞的某個意義由原來指稱甲類客觀對象轉變為指稱乙類客觀對象。例如：

(37) 官：①夫獄，國之重官也，願託之夫子。(2. 1. 96. 2)

②嬰聞國有具官，然後其政可善。(3. 6. 183. 4)

“官”，本義是官署，官府。由本義①引申為②官吏。本指處所，轉指擔任官職的人。“官署”之義，《晏子春秋》中只出現1次，而其引申義“官吏”，共出現19次。很明顯，其詞義發生了轉移。

4. 反向引申。指一個詞具有相反的兩個意義，而兩義之間又有其意義上的聯

繫。這就是反訓詞。例如：

(38) 置：①置大立少，亂之本也。(1. 11. 38. 3)

②廢置不周于君前，謂之專(7. 22. 482. 2)

“置”，有廢棄的意思，又有立的意思。其指稱的客觀對象是人，二義相反。其指稱的客觀對象也可以是事物，例如：“拔置縣之木，廢傷槐之法，出犯槐之囚。”(2. 2. 102. 1)這句的意思是拔掉木椿，廢棄挂着的牌子，“置”義為廢棄。“人有酤酒者，為器甚潔清，置表甚長，而酒酸不售”(3. 9. 196. 6)這裏的“置”為設置。“設置”與“廢棄”兩義正好相反。

二、感情色彩的變化

《晏子春秋》中有些詞的詞義包含有感情色彩。其理性意義沒有發生變化，而主要是附屬的感情色彩發生了變化。

1. 由褒義變為貶義。

(39) 笑：①公笑，有喜色。(5. 8. 311. 3)

②今君不革，將危社稷，而為諸侯笑。(2. 8. 118. 5)

“笑”，基本義是歡笑，因為高興而笑的，是褒義詞。由此引申為②譏笑，嘲笑，含有貶義。

2. 由中性變為貶義。

(40) 留：①熒惑，天罰也，今留虛，其孰當之？(1. 21. 77. 2)

②冤報者過，留獄者請焉。(3. 26. 236. 7)

“留”，本義是停留，不離開。《說文》：“留，止也。”中性詞。用強制手段把人留住不放則為扣留，因此由中性變為貶義。

3. 由中性變為褒義。

(41) 直：①曲刃鉤之，直兵推之，嬰不革矣。(5. 3. 298. 11)

②敢問正道直行則不容于世，隱道危行則不忍，道亦無滅，身亦無廢者何若？(4. 30. 291. 3)

“直”，基本義是直，不彎曲。《玉篇》：“直，不曲也。”由不彎曲用於抽象的意義，引申為②正直，從中性發展為褒義了。

4. 由貶義變為中性。

(42) 欲：①明言行之以飾身，僞言無欲以說人，嚴其交以見其愛(3. 21. 228. 1)

②晏子能明其所欲，景公能行其所善也。(1. 20. 74. 6)

“欲”，本義為貪欲，《說文》：“欲，貪欲也。”常用於貶義，例①指貪欲，欲望。由此引申為希望，想要，變為中性。

三、詞義輕重的變化

1. 詞義加重。

(43) 誣：①不讒與以求進，不阿以私，不誣所能，次也(4. 20. 278. 1)

②行不逮則退，不以誣持祿(4. 18. 274. 1)

“誣”，本義為誇說，語言不真實。由此引申為②欺騙。詞義程度加重了。

2. 詞義減輕。

(44) 懼：①于是公懼，迺歸，實也召，廢臺榭，薄賦斂，緩刑罰(7. 2. 436. 11)

②今君行之，嬰懼公族之危，以為異姓之福也。(1. 19. 73. 2)

“懼”，本義是恐懼，害怕。《說文》：“懼，恐也。”引申為②擔心，詞的意義減輕了。

4. 結論

詞義發展變化不是無規律的，它要受語言系統的制約。而詞義發展的途徑是多渠道的，發展的方式也是多樣的。從《晏子春秋》單音詞的本義和引申義的運用情況來看，我們可以歸納出《晏子春秋》中各引申義產生的方式以及詞的本義和引申義之間關係。

我們把《晏子春秋》單音詞的單義和多義運用情況及本義和引申義的運用情況整理為下表，以供參考。

表一：《晏子春秋》單音詞的單義和多義運用情況統計

	單 音 詞	
	單義詞	多義詞
名 詞	422個	186個
動 詞	444個	369個
形容詞	133個	125個
合 計	999個	680個
百分比	59.5%	40.5%

表二：《晏子春秋》單音詞中本義和引申義的運用情況

	運用本義的詞	運用引申義的詞	其他
單義詞	526個	375個	98個
多義詞	420個	237個	23個
百分比（單音詞總數：1679個）	56.3%	36.5%	7.2%

由上表可以看出，《晏子春秋》多義詞的詞義引申有兩種：一是從本義引申出來的，一是其本義不見用例，而以某個引申義為基礎，引申出別的意思。引申是《晏子春秋》義詞發展中最主要的、最根本的途徑。從多義詞所佔的比例上，我們又可以看出，引申是造成《晏子春秋》多義詞詞義發展的最主要的原因。而《晏子春秋》詞義引申從個別到一般、從具體到抽象發展。其引申方式可分為輻射式引申、連鎖式引申和綜合式引申這三種類型。《晏子春秋》中，綜合式引申較多見。總之，這些事實反映出《晏子春秋》詞義是有系統性的，其詞義的發展變化是有規律的。

《參考文獻》

- 高守綱, 《古代漢語詞義通論》, 語文出版社, 1994年。
郭錫良, 《漢字古音手冊》, 北京大學出版社, 1986年。
何九盈等, 《古漢語詞彙講話》, 北京出版社, 1980年。
將紹愚, 《古漢語詞彙綱要》, 北京大學出版社, 1989年。
劉潔, 《齊民要術詞彙研究》, 北京大學博士學位論文, 2004年。
羅正堅, 《漢語詞義引申導論》, 南京大學出版社, 1996年。
毛遠明, 《左傳詞彙研究》, 西南師範大學出版社, 1999年。
裘錫圭, 《文字學概要》, 商務印書館, 1988年。
王力, 《漢語詞彙史》《王力文集》第十一卷, 山東教育出版社1990年。
殷國光, 《呂氏春秋詞類研究》, 華夏出版社, 1997年。
張聯榮, 《古漢語詞義論》, 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0年。
張雙棣等, 《古代漢語知識教程》, 北京大學出版社, 2002年。
張雙棣, 《呂氏春秋詞彙研究》, 山東教育出版社, 1989年。

《국문제요》

《안자춘추》는 춘추시기齊나라 사람晏嬰의 언행을 기록한 책이다. 내용의 대부분이 군신간의 대화로 구성되어, 언어가 생동감 있고, 당시의 구어와 제나라 방언을 상당량 보유하고 있는, 언어 연구의 가치가 아주 높은 책이다. 《안자춘추》의 어휘는 단음사 위주이고, 그 중單義詞가 차지하는 비율이 60%로,單義單音詞가 바로 《안자춘추》어휘의 주요형식이라 하겠다. 《안자춘추》단음사의 의미 변천 연구는, 먼저字와詞의 관계를 명확히 하여, 단음사들을 추출해내고, 그 단음사들의 의미 분석을 통해 본의와 인신의에 대해 고찰함으로써, 《안자춘추》단음사의 의미의 계승 및 발전 면모를 묘사하였다.

關鍵詞：《안자춘추》, 단음사, 본의, 인신의, 의미의 인신방식

KCS I